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与上海飞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上海飞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田科技”、“公司”）于 2014 年 0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飞田科技，证券代码：430427。

鉴于飞田科技战略发展需要，通过与飞田科技友好协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欲承接其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此，首创证券成立了项目小组，对飞田科技自挂牌以来的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情况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审慎调查，调查后同意承接飞田科技主办券商工作。

2025 年 12 月，首创证券与飞田科技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约定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025 年 12 月 1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飞田科技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首创证券与飞田科技签署的持续督导协议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生效。

首创证券声明：本公司已对挂牌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3 日